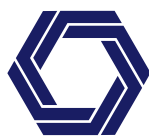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沪港聯合

**HONG KONG SHANGHAI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

**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1)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變化
收入	<b>3,023</b>	3,380	-10.6%
毛利	<b>335</b>	416	-19.5%
除息稅前盈利(「除息稅前盈利」)	<b>401</b>	213	+8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102</b>	70	+45.7%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港仙)	<b>15.86</b>	10.95	+4.91仙
建議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港仙)	<b>2.49</b>	1.00	+1.49仙
毛利率	<b>11.1%</b>	12.3%	-1.2百分點
除息稅前盈利率	<b>13.3%</b>	6.3%	+7.0百分點
純利率	<b>3.4%</b>	2.1%	+1.3百分點
股本回報率	<b>9.2%</b>	6.6%	+2.6百分點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為3,022.9百萬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01.8百萬港元，而去年收入約為3,380.2百萬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約為70.1百萬港元，該減少乃由於本集團挑選承接訂單的標準更嚴格及香港大型項目出現延遲導致建築材料業務收益下降所致。毛利約為335.1百萬港元，按年同比(「按年同比」)減少約19.5%，毛利率由去年約12.3%下降至約11.1%。

年資產回報率(除息稅前盈利／經營資產)按年同比由約27.1%增加至約42.2%，主要由於經營溢利按年同比增加約88.3%至本年度約400.8百萬港元帶動。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為15.86港仙(二零一六年：10.95港仙)。董事會建議本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2.49港仙(二零一六年：1.00港仙)。

## 概覽

本年度挑戰重重，鋼材市場波動，加上我們著力推進於香港新建的自動化下游加工設施所遞增及持續的進展。全球及地區商品價格波動以及需求疲弱對本集團，尤其建築材料業務帶來挑戰。由於其在市場低迷週期確認的長期合約乃於中國境外價格異常高企及富彈性時期交付。面對此現狀及我們不斷演變的業務模式，我們致力創設精簡靈活的架構，配合我們之優秀團隊，更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經營效率及推動業務模式改革。各業務旨在精簡架構至最適宜的規模並管理營運資金以達致最佳收入及降低客戶債務及陳舊存貨等方面的風險。

於本年度，我們致力發展新機遇，促進鋼材回收、鋼材下游加工、工程塑膠業務地區／分部增長及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業務內高增長的分部銷售。

儘管卷鋼加工及鋼材回收分部溢利改善，惟我們的建築材料業務產生虧損淨額。鋼筋價格急劇及大幅上漲對鋼筋合約的利潤率造成壓力。我們於香港的鋼筋銷售模式項目定價長達一年，故價格於交付期間急劇及大幅上漲導致利潤率減少。

我們新投資於香港的首家自動化鋼筋加工和裝配廠於二零一六年初開始營運，因此，固定支出按預期增加。

該新投資面對起步挑戰且取得初步成果，並按月改善，惟盈利能力低於預期。因土地及倉存以及我們須於勞動力嚴重短缺及勞動人口老化的市場培訓操作人員，從而令鋼筋下游加工產生高額固定開支。

就我們的房地產業務而言，出售中港匯普陀所得收益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出售時確認，使經營利潤較去年增加119.5%。該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使本集團增加營運資金及減少銀行借款。該出售事項及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出售的首個投資物業靜安門為我們提供良好往績，足證我們於上海房地產業務的地位及能力。

工程塑膠業務及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業務的純利有顯著改善。香港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項目帶動增長及提升利潤率，而工程塑膠業務的利潤率提升及開支降低亦令其產生微利。儘管香港建築鋼材核心業務的溢利表現受創，由於我們在提升利潤率與減少開支上作出努力，改善了工程塑膠、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以及卷鋼加工等業務的溢利。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約12.3%降至約11.1%，絕對值較去年減少19.5%。

企業開支淨額按年同比減少約28.1%。我們正努力實現平穩高效之組織架構，亦將因應我們已轉變之業務模式而持續進行重組。中國內地之企業開支於我們減省員工人數及調動人員至其服務部門時對銷。日後，企業支援將僅於香港存續。於本年度，我們將香港企業支援、銷售及營運集中於單一地點，以合理化員工人數及減省開支。我們預期繼續合理化企業支援，並相信我們有能力信守在企業支援方面作出控制開支的承諾。

我們深信，本集團將繼續創造歷史並達到我們之目標，以及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價值。於本年度，我們顯著加快向下游增值服務業轉移，且我們預期將取得重大進展，從價格及產品主導模式轉移至以提供價值及方案的模式，此舉可使我們提高及維持利潤率。

## 業務回顧

### 建築材料業務

建築材料業務包括香港建築產品加工與分銷(於本年度內主要為鋼筋及樁柱)、卷鋼加工與分銷、鋼材回收及鋼筋加工及裝配業務(透過我們擁有50%之合營公司TVSC Construction Steel Solutions Limited經營，於二零一六年初開始營運)。此業務於本年度錄得收入總額約2,132.6百萬港元，約為去年的87.0%，主要由於香港建築產品加工與分銷、卷鋼加工與分銷及鋼材回收之已售噸數因我們挑選客戶的標準更嚴格及部份香港項目延誤，導致按年同比分別減少約6.9%、10.3%及27.5%。

建築材料業務之虧損淨額約為23.3百萬港元，而去年的溢利淨額約為70.2百萬港元，主要原因為(i)香港建築產品產生虧損淨額約28.6百萬港元(去年溢利淨額約為122.7百萬港元)。鋼筋價格急劇及大幅上漲對本年度鋼筋合約的利潤率造成壓力。我們於香港的鋼筋銷售模式項目定價長達一年，而價格上升對利潤率造成負面影響；(ii)利潤率較高的大型項目的延遲導致訂單賬本不均衡，且對利潤率造成不利影響；(iii)卷鋼加工與分銷相較去年的虧損淨額約10百萬港元錄得溢利淨額約23.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毛利率按年同比以絕對值增加約152.8%；及(iv)鋼材回收主要因嚴格控制利潤率及經營成本導致虧損淨額按年同比減少60.8%。

管理層將繼續採取下列措施以提升建築材料業務的業績：

- (i) 按具競爭優勢的價格從全球其他供應商而僅非中國採購鋼筋；
- (ii) 增加庫存量至我們已確認之銷量至少60%以上；
- (iii) 挑選客戶及相關銷售合約的標準更加嚴格；及
- (iv) 採取多項成本節約措施以減少可變開支及其他開支。

## 房地產業務

本集團房地產業務包括(i)直接收購擁有控股權的投資物業 — 我們擁有100%權益的中港匯浦東和中港匯普陀，該等物業為本集團帶來租金收入、增加公平價值及產生出售收益；及(ii)透過合夥企業或投資基金投資物業，本集團於該等合夥企業或投資基金中持有不超過30%權益，而我們持有60%權益的間接附屬公司HSL China Metropolitan Fund I (GP) Ltd. (「**HSL GP**」) 及滬港地產資本有限公司(「**滬港地產資本**」，統稱「**HSL**」) 分別擔任合夥企業或投資基金的普通合夥人及投資經理。我們成立的首個投資基金為HSL China Metropolitan Fund I L.P. (「**合夥企業**」)，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於上海收購尚泰里，而HSL從彼時起一直擔任合夥企業的普通合夥人及投資經理。根據HSL GP與合夥企業訂立的協議，滬港地產資本有權(a)於收購投資後按合夥企業投資總收購價收取1%的收購費；(b)按獨立國際房地產估值師釐定的合夥企業的權益、投資或其他資產的公平價值收取1%的年度資產管理費；(c)於投資出售後按合夥企業投資的出售總價收取1%出售費；以及(d)按合夥企業的累計投資優先回報超出每年8%的部分收取20%之上行獎金，該款項於投資出售後及合夥企業將初始資本投資額和累計投資回報率按每年8%分配予投資者後收取。

HSL於二零一四年成立，而其聯系公司擁有由17名專才組成的團隊，於開展房地產價值提升、改動及加建工程方面經驗豐富，彼等修建上海空置或利用率不高的樓宇，最終目標為本集團的投資帶來豐厚的資本增值。通過這些專才的共同努力，我們開展(其中包括)改進建築佈局、制定及實施銷售及市場策略以優化租戶組合及出租率等工作；通過與專才合作積極實施房地產管理等工作，以通過合夥企業增加我們擁有全部權益的投資物業及我們的非控股物業投資的公平價值。

於本年度，我們的房地產業務錄得收入約72.9百萬港元，溢利淨額為約173.8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收入為約60.3百萬港元，溢利淨額為約111.8百萬港元。本年度收入約72.9百萬港元包括(i)來自我們擁有全部權益的中港匯普陀及中港匯浦東的租金收入約62.8百萬港元，按年同比增長31.7%，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完成收購中港匯浦東，而該物業自二零一六年七月起產生租金收入；及(ii) HSL從合夥企業收取的資產管理費收入約10.1百萬港元，去年為約12.3百萬港元。我們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出售所持全部權益的東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其持有中港匯普陀)，令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稅前出售收益約229.0百萬港元。

就中港匯浦東而言，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成功將出租率從零增至本年度末約58.3%。根據獨立國際物業估值公司出具之估值報告，於本年度末，該投資物業的賬面金額約為1,222.7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84.9百萬元)，使本年度產生估值收益約272.0百萬港元及相關遞延稅負債撥備約68.0百萬港元。

就我們透過合夥企業於尚泰里的29.44%投資而言，於本年度末約93.4%之開售單位已訂立買賣合同。於本年度，我們於該項投資之應佔虧損淨額約為13.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收購尚泰里所產生之商譽價值166.1百萬港元全數被撇銷，其中我們應佔29.44%或48.9百萬港元。

### **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業務**

於本年度，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業務帶來收入約490.7百萬港元，按年同比增加約0.4%。本年度溢利淨額由約1.9百萬港元大幅增至約23.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香港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的銷售及經營溢利分別按年同比增加約18.7%及246.8%。中國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業務本年度錄得虧損淨額較去年增加12.8%。

## 工程塑膠業務

工程塑膠業務錄得收入約296.8百萬港元，按年同比減少約18.7%，連同已售噸數按年同比減少約15.9%，此乃由於我們遠離利潤率極低或信貸風險較高之客戶所致。由於毛利率按年同比以絕對值增加18.6%及經營開支按年同比減少約26.0%，該業務於本年度錄得溢利淨額約3.0百萬港元，而去年虧損淨額則約為4.3百萬港元。

## 展望

### 建築材料業務

#### 香港建築方案

我們預期全球鋼材市場將持續波動，原因是中國需求放緩及產量因環境措施降低。中國鋼材生產進行整合及中央政府推動淨化空氣的倡議可能導致建築方案團隊尋求中國境外供應商。於近幾個月，土耳其及俄羅斯鋼筋價格變得越來越具有競爭優勢，我們將緊靠該等價格及其他市場，確保我們能以最低價購買鋼材並選取購買時機及範圍，以獲得最高利潤率水平。

於低成本週期達成的合約須予交付，倘價格保持現有水平，其將對我們的利潤率造成影響。根據鋼筋分銷業務模式，我們須提供項目報價，且我們須選取購買鋼材的時機以管控利潤率。我們投資的鋼筋下游加工於二零一六年初開始營運且按預期增長。我們的新投資產生固定開支且受產量主導。我們估計該業務將於接下來幾個月增長並開始盈利。香港建築一般以場內加工進行，我們的投資為市場引進自動化且更安全的場外加工選擇。雖然市場仍在觀望自動化場外加工模式的演變過程，惟目前政府提供大力支持，而許多承包商採用其他地區之場外加工模式已直接認識其優勢。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將回收業務與購買鋼材的承包商聯繫在一起。我們香港的鋼材回收業務已在穩定及調整開支與利潤率方面取得顯著進展。回收不僅是建築方案業務(鋼材分銷、自動化鋼材加工及廢鋼收集／加工)的一部分，亦是環保舉措的典範。我們的下游加工及廢鋼回收策略有助於減少廢料、產品處理及運輸成本，為香港環保舉措。

## 卷鋼加工方案

我們於中國的卷鋼加工方案於本年度取得顯著進展。我們擴大業務覆蓋範圍且能於汽車市場(就銷量而言此乃業務最大的分部)放緩時維持市場份額。鋼材價格急增及波動太大對利潤率具有短期影響，乃由於我們按季度向客戶提供固定價格的產品。我們預期該業務將面對艱辛的一年，將力爭穩定銷售額及通過供應所提供的折扣計劃管控利潤率。

## 房地產業務

我們的房地產均投資於上海的策略區域，該等區域正不斷轉化並持續增值。我們全資擁有的中港匯浦東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完成內部翻新，並有望在不久將來提高其出租率至80%。我們擁有29.44%權益並由HSL管理的尚泰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初已出售196套公寓中的191套，且HSL將於機會出現時或考慮將合夥企業所投資的資產變現。

憑藉HSL於最近兩個財政年度將質量欠佳的樓宇改造為現代化、高回報及高價值資產的成功往績，我們將藉此擴展我們的房地產業務，成立合營公司及／或合夥基金，並於以上合作架構下保持管理者角色。本集團相信通過成立合營公司及／或合夥基金有目標地擴張我們的房地產業務將有利於本集團房地產業務的發展，因HSL將持有合夥企業或投資基金的一般合夥人及投資經理人具有的全部管理權，同時減少對本集團資本需求的壓力。HSL一直專注於上海的辦公樓市場，積極探索透過成立合營公司及／或合夥基金的基礎以籌集資本的機會，並擔任合夥企業或投資基金的一般合夥人以賺取服務費用收入。

## 工程塑膠業務

我們的工程塑膠業務於過去兩年內專注於重組，乃由於我們從玩具轉移至家用電器、消費電子及汽車領域，並改變業務方針以涵蓋有更高利潤率的產品及服務。開支繼續減少及存貨水平有所下降。我們對該業務充滿信心，乃由於我們沿用全新專業分部銷售模式。

## 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業務

我們將繼續推廣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業務的分部增長策略。我們的品牌合夥人持續佔有強勁市場份額且我們的項目策略促使我們於香港贏得大型知名項目。我們已減少佔地相關開支且預期該業務增長時減省相關開支將直接帶來盈利。

我們向盡職僱員、忠誠客戶、供應商、合作銀行及股東之長期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2	3,022,923	3,380,161
銷售成本	4	<u>(2,687,782)</u>	<u>(2,964,591)</u>
毛利		335,141	415,570
銷售及分銷支出	4	(129,277)	(78,624)
一般及行政支出	4	(295,061)	(302,866)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3	217,961	(21,059)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u>271,985</u>	<u>199,514</u>
經營溢利		400,749	212,535
財務收入	5	1,964	2,065
財務費用	5	(119,085)	(65,404)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淨額		—	(7,364)
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 — 淨額		<u>(36,511)</u>	<u>4,43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47,117	146,269
所得稅支出	6	<u>(147,981)</u>	<u>(75,005)</u>
年度溢利		<u><u>99,136</u></u>	<u><u>71,264</u></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	101,776	70,105
非控制性權益		<u>(2,640)</u>	<u>1,159</u>
		<u><u>99,136</u></u>	<u><u>71,264</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普通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8	<u><u>15.86港仙</u></u>	<u><u>10.95港仙</u></u>
每股攤薄盈利	8	<u><u>15.63港仙</u></u>	<u><u>10.72港仙</u></u>



##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u>99,136</u>	<u>71,264</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19	(99)
貨幣匯兌差額	(109,890)	(43,438)
出售附屬公司後之匯兌儲備變現	<u>87,383</u>	<u>—</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22,488)</u>	<u>(43,537)</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u>76,648</u></u>	<u><u>27,727</u></u>
應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79,310	26,568
— 非控制性權益	(2,662)	1,159
	<u><u>76,648</u></u>	<u><u>27,727</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489	220,536
投資物業	1,222,682	1,311,600
土地使用權	9,518	44,536
無形資產	—	80,178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10,631	148,1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52,860	286,3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370	18,456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506	487
	<u>1,581,056</u>	<u>2,110,217</u>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65,281	147,541
存貨	395,628	175,634
應收合營公司賬款	34,360	15,59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495,033	461,717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5,500	15,6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68,659	59,166
現金及現金等值	628,382	546,261
	<u>1,802,843</u>	<u>1,421,542</u>
<b>資產總額</b>	<u><u>3,383,899</u></u>	<u><u>3,531,759</u></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64,188	64,064
儲備		1,045,323	995,360
		<u>1,109,511</u>	<u>1,059,424</u>
<b>非控制性權益</b>		<u>21,387</u>	<u>2,079</u>
<b>權益總額</b>		<u>1,130,898</u>	<u>1,061,503</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7,223	10,7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69,638	200,438
借貸		509,190	1,140,423
		<u>586,051</u>	<u>1,351,616</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票據	10	143,604	132,581
預收款項		28,696	36,68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63,688	83,233
應付合營公司賬款		49,900	—
當期所得稅負債		67,916	14,177
借貸		1,213,146	851,961
		<u>1,666,950</u>	<u>1,118,640</u>
<b>負債總額</b>		<u>2,253,001</u>	<u>2,470,256</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3,383,899</u>	<u>3,531,759</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且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按公平價值重估計入損益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而予以修訂。

- (a)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已頒佈並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及經修改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釐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納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 週期之年度改善	對於二零一四年十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之年度改善

採納上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及並無對如何編製及呈列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b) 以下新訂、經修訂及經修改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已生效，惟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 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 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公司間之資產出售或 注資	待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之澄清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經修訂及經修改準則之影響，但尚無法說明該等準則是否將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收入包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2,917,768	3,302,846
服務收入	42,333	29,375
租金收入	62,822	47,940
收入總額	<u>3,022,923</u>	<u>3,380,161</u>

本集團按其營運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管理其業務。

管理層已釐定其營運分部，此乃根據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用以制定策略性決定之報告釐定。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主要經營四個營運分部：

- (i) 建築材料業務；
- (ii) 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業務；
- (iii) 工程塑膠業務；及
- (iv) 房地產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按除稅前溢利之計量評估營運分部表現。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源自對外人士之收入之計量方法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於本年度，本集團將其位於青衣之辦公樓宇來自建築材料分部之企業經營開支(作企業用途)重新分類為未分配開支。按分部分類的過往年度業績已相應作出重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之業績分析如下：

	建築材料 業務 千港元	建築產品 及設計 方案業務 千港元	工程塑膠 業務 千港元	房地產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對外收入	<u>2,132,550</u>	<u>490,653</u>	<u>296,786</u>	<u>72,929</u>	<u>30,005</u>	<u>3,022,923</u>
經營溢利／(虧損)	32,809	41,454	3,628	408,622	(85,764)	400,749
財務收入	917	7	98	364	578	1,964
財務費用	(22,187)	(2,928)	(342)	(89,536)	(4,092)	(119,085)
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淨額	<u>(22,721)</u>	<u>—</u>	<u>—</u>	<u>(13,790)</u>	<u>—</u>	<u>(36,511)</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u>(11,182)</u>	<u>38,533</u>	<u>3,384</u>	<u>305,660</u>	<u>(89,278)</u>	<u>247,117</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u>37,099</u>	<u>(15,439)</u>	<u>(3,742)</u>	<u>200,186</u>	<u>(143)</u>	<u>217,961</u>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i))	<u>—</u>	<u>—</u>	<u>—</u>	<u>229,023</u>	<u>—</u>	<u>229,023</u>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u>—</u>	<u>—</u>	<u>—</u>	<u>271,985</u>	<u>—</u>	<u>271,985</u>
折舊及攤銷	<u>(3,439)</u>	<u>(2,374)</u>	<u>(37)</u>	<u>(2,679)</u>	<u>(36,153)</u>	<u>(44,682)</u>

附註：

(i) 該款項已計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之業績分析經重列如下：

	建築材料 業務 千港元	建築產品 及設計 方案業務 千港元	工程塑膠 業務 千港元	房地產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對外收入	<u>2,450,300</u>	<u>488,897</u>	<u>365,153</u>	<u>60,287</u>	<u>15,524</u>	<u>3,380,161</u>
經營溢利／(虧損)	127,735	8,957	(3,423)	186,142	(106,876)	212,535
財務收入	1,367	23	177	165	333	2,065
財務費用	(24,415)	(4,243)	(769)	(34,632)	(1,345)	(65,404)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淨額	(7,357)	—	—	(7)	—	(7,364)
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淨額	(10,562)	—	—	14,999	—	4,437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u>86,768</u>	<u>4,737</u>	<u>(4,015)</u>	<u>166,667</u>	<u>(107,888)</u>	<u>146,269</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u>14,334</u>	<u>(480)</u>	<u>(4,467)</u>	<u>(31,269)</u>	<u>823</u>	<u>(21,059)</u>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u>—</u>	<u>—</u>	<u>—</u>	<u>199,514</u>	<u>—</u>	<u>199,514</u>
折舊及攤銷	<u>(4,935)</u>	<u>(2,714)</u>	<u>(126)</u>	<u>(2,828)</u>	<u>(11,307)</u>	<u>(21,910)</u>

本公司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本集團之收入按地區市場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u>1,666,458</u>	2,046,820
中國內地	<u>1,356,465</u>	<u>1,333,341</u>
	<u><b>3,022,923</b></u>	<u>3,380,161</u>



除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按地區市場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364,009	371,031
中國內地	1,233,751	1,715,971
	<u>1,597,760</u>	<u>2,087,002</u>

### 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有償契約之撥備	(2,000)	(12,00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 未變現公平價值收益	—	2,578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 已變現(虧損)／收益	(103)	841
淨匯兌虧損	(42,429)	(46,38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29,023	—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附註(i))	(14,284)	—
就一宗訴訟已收之賠償－淨額(附註(ii))	—	30,583
就一項未完成合約之賠償(附註(iii))	38,860	—
雜項收入	8,894	3,319
	<u>217,961</u>	<u>(21,059)</u>

附註：

- (i) 於本年度內，管理層對武漢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及長沙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已開展減值評估，並得出結論，武漢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及長沙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之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低於其賬面值。因此，商譽及無形資產之減值於綜合收入表中確認。
- (ii) 該金額指因一名鋼筋供應商未能在二零零九年履行其責任而於年內向其收取之賠償。
- (iii) 該金額指因一名供應商之一項未完成合約而於本年度應向其收取之賠償。

#### 4 按性質劃分之支出

包括在「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與「一般及行政支出」內支出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製成品銷售成本	2,626,722	2,887,336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987)	3,89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2,199	18,8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531)	1,809
土地使用權攤銷	1,522	1,607
無形資產攤銷	961	1,430
僱員福利支出	145,416	145,210
零售商舖、辦公室及貨倉營業租約租金支出	52,203	39,942
投資物業之物業稅	11,465	6,677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淨額	4,966	7,529
已付合營企業佣金	53,502	—
核數師酬金	2,340	2,432
法律及專業費用	7,316	47,086
購貨運費	53,219	62,940
銷售運費	52,079	58,469
存儲及處理費	7,160	10,639
其他	52,568	50,205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與 一般及行政支出總額	<u>3,112,120</u>	<u>3,346,081</u>

## 5 財務收入及費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 短期銀行存款	1,715	2,065
— 給予合營企業之股東貸款	249	—
	<u>1,964</u>	<u>2,065</u>
財務費用		
利息支出：		
— 銀行借款	(113,021)	(58,803)
銀行費用	(6,064)	(6,601)
	<u>(119,085)</u>	<u>(65,404)</u>
財務費用淨額	<u>(117,121)</u>	<u>(63,339)</u>

## 6 所得稅支出

海外溢利之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六年：16.5%) 作出撥備。

本年度，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按稅率25% (二零一六年：25%) 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表中列賬之所得稅支出包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248	14,283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5,307	7,895
遞延所得稅	65,876	53,205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預扣稅	64,342	—
過往年度之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08	(378)
	<u>147,981</u>	<u>75,005</u>

## 7 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26港仙 (二零一六年：1.80港仙)	14,507	11,531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9港仙 (二零一六年：1.00港仙)	<u>15,983</u>	<u>6,419</u>
	<u><b>30,490</b></u>	<u><b>17,950</b></u>

董事會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9港仙(二零一六年：1.00港仙)，合共約15,98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419,000港元)。建議末期股息並無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目中列為應付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約15,983,000港元，乃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之641,882,674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 8 每股普通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b>101,776</b></u>	<u><b>70,105</b></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b>641,883</b></u>	<u><b>640,012</b></u>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港仙)	<u><b>15.86</b></u>	<u><b>10.95</b></u>

## (b) 攤薄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乃按假設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獲全數轉換而相應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因購股權而產生，其計算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作出，用以釐定原應以公平價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全年平均市場股價)收購之股份數目。上文計算得出之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 用以釐定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千港元)	<u>101,776</u>	<u>70,105</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641,883</u>	640,012
調整購股權(千份)	<u>9,371</u>	<u>14,022</u>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u>651,254</u>	<u>654,034</u>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港仙)	<u>15.63</u>	<u>10.72</u>

## 9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來自第三方	<u>488,087</u>	463,336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u>21,555</u>	12,406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u>(14,609)</u>	<u>(14,025)</u>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額	<u>495,033</u>	<u>461,717</u>

銷售均以信用證或具信貸期之記賬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介乎15至90日不等。

應收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60日	374,036	347,169
61-120日	66,836	61,663
121-180日	17,922	14,706
181-365日	27,673	27,879
超過365日	23,175	24,325
	<u>509,642</u>	<u>475,742</u>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u>(14,609)</u>	<u>(14,025)</u>
	<u><b>495,033</b></u>	<u><b>461,717</b></u>

淨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面金額與其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相若。

## 10 應付賬款及票據

與供應商之付款條款均以信用證或具30至60日信貸期之記賬方式進行。

應付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60日	141,931	127,894
61至120日	756	3,001
121至180日	94	430
181至365日	204	724
超過365日	619	532
	<u>143,604</u>	<u>132,581</u>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面金額與其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相若。

## 11 承擔

### (a) 營業租約承擔

#### (i) 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營業租約出租一項投資物業。租期介乎1至3年，而租約可在租期屆滿後以市場租值續簽。

就出租物業而訂立之多份不可撤銷營業租約之應收承擔總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逾1年	25,603	55,381
逾1年及未逾5年	40,299	67,696
逾5年	—	15,727
	<u>65,902</u>	<u>138,804</u>

#### (ii) 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營業租約承租多個零售商舖、辦公室、貨倉及地皮。租期介乎1至5年，而大部份租約可在租期屆滿後以市場租值續簽。

就承租物業而訂立之各份不可撤銷營業租約之應付承擔總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逾1年	31,308	50,119
逾1年及未逾5年	65,005	86,407
逾5年	—	8,041
	<u>96,313</u>	<u>144,567</u>

## (b)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購置一項投資物業	—	721,571
投資物業之翻修工程	13,395	5,082
租賃改善	458	—
	<u>13,853</u>	<u>726,653</u>
已授權但並未訂約：		
資本注資予一間合營公司	—	15,508
	<u>—</u>	<u>15,508</u>

## (c) 衍生合約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衍生合約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有鐵礦石期貨合約之總設定本金額約為1,72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資產作抵押，包括(i)約68.7百萬港元之銀行存款抵押作為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及銀行信貸額之抵押品，及(ii)約1,222.7百萬港元之一項投資物業抵押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借貸之抵押品。

## 滙率風險波動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交易。由於港元與美元之間的滙率掛鈎，本集團相信其美元產生的滙率風險相當輕微。面對人民幣之不穩定，本集團將繼續以人民幣收入來作出人民幣付款，從而減低兌換風險。

當出現適當時機且本集團之管理層認為合適之情況下，將簽訂遠期外滙合約，用以對沖非港元貨幣之主要外滙風險。本集團之政策乃不會為投機目的訂立任何衍生工具交易。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人力資源

本公司竭力打造精英團隊，藉此推動本集團業務發展更上一層樓。我們的增長策略包括加強員工的責任感。我們提供優越之薪酬待遇以吸引及推動員工。我們努力為員工提供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並提供各種機會，讓員工不斷學習和成長。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270名僱員。於本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145.4百萬港元。於本年度，並無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及我們之僱員提供及／或授出任何購股權。

## 末期股息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宣派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26港仙。董事會決議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向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9港仙，惟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預期末期股息之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星期五）或前後寄送予各位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下列時段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

由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五)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為確保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辦理登記手續。

**(ii) 釐定股東享有末期股息之權利：**

由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二)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享有末期股息之權利。為確保享有收取末期股息之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手續。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等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 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一切適用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姚祖輝先生(「姚先生」)同時出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姚先生賦予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務會使其繼續為本集團帶來強勁之領導能力、提高資源運用效率並有效規劃、制定及實施本公司之業務策略，令本集團能夠有效地保持其業務的發展。於執行委員會之監督及姚先生之領導下，管理團隊會繼續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營運。

## 業績公告及年報之登載

此業績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shalliance.com](http://www.hkshalliance.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本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相同網站登載。

代表董事會  
滙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祖輝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姚祖輝先生、陸佩然女士及劉子超先生(為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徐林寶先生、謝龍華先生及楊榮燊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